

世界畅销书榜惊悚悬疑小说

坊

THE HOOVER PRINT

指纹杀手

L. Bitterli

群众出版社

本书获美国发行人协会本杰明·富兰克林奖

世界畅销书榜惊悚悬疑小说

4 坊

THE HOOVER PRINT

Robert L. Bitterli

张学君 译
谢为群 校

指纹杀手

群众出版社

本书获美国发行人协会本杰明·富兰克林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指纹杀手 / (美) 比特利著; 张学君译.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07.5

(世界畅销书榜惊悚悬疑小说坊)

书名原文: The Hoover Print

ISBN 978-7-5014-4019-1

I. 指… II. ①比…②张…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41062 号

指 纹 杀 手

著 者: [美] 罗伯特·比特利

译 者: 张学君

责任编辑: 张 蓉 张 晔

封面设计: 张晓光

责任印制: 连 生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电话: (010) 52173000 转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 编: 100078

网 址: www.qzcbbs.com

信 箱: qzs@qzcbbs.com

印 刷: 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960 毫米 16 开本

字 数: 305 千字

印 张: 17.25

版 次: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14-4019-1 / I · 1655

印 数: 0001—7000 册

定 价: 24.00 元

群众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 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指纹杀手

[illegible]

非洲，喀麦隆首都，雅温得

总统官邸

1969年9月1日，深夜11点15分

弗南迪·贝洛，喀麦隆总统迈凡尼·波音亚密友的儿子，突然闯入总统的卧房。几个同伙拖着总统两个孩子的脚随后跟进，把两个已停止呼吸的孩子抛在床脚边。霎时间，光洁的地板上留下一道道殷红的血迹。总统夫人被眼前这血腥的一幕吓得目瞪口呆，少顷，她发出一声尖叫，凄厉的声音回荡在静谧的官邸里。弗南迪·贝洛果断地抬起手，子弹射中了总统夫人的眉心。他随即转过身，朝波音亚总统微微一笑，一枪将他击毙。

美国首都，华盛顿

伊斯特曼大街, 1135 号

1969年9月1日，深夜10点

温斯顿·巴伯和妻子及七岁的女儿刚刚出席了一场民权大会，他在会上发表了重要演说。会后，他们驱车回家打开房门时，惊愕地发现客厅里坐着两个男人。看到他们进来，这两个人霍地站起身。温斯顿急忙把妻女推出门外，这时，其中一个男人叫道：“嗨，不许动！回来！我们是联邦调查局的特工！”

这句话使温斯顿在门口驻足，他用自己的身体保护着妻女，仔细查看这两位不速之客。当看清他们深蓝色西装胸前口袋上佩有联邦调查局的徽章时，这才放下心来，与家人一道走进房间。

他那天真烂漫的女儿从父亲身旁探出头，好奇地想看清楚到底是怎么

回事，温斯顿便打发她回到自己的房间。这时，一个特工抓住她的手臂，粗暴地把她拽向身边。她的母亲冲上前想解救自己的女儿，特工用力一推，使她打了一个趔趄，跌倒在对面砖砌的壁炉旁边。温斯顿醒悟过来怒不可遏地使劲攥住特工的胳膊，逼迫他立即放开自己的女儿。另一个特工一声不吭地拔出手枪，对着温斯顿的后背就是一枪，他的妻女吓得毛骨悚然地叫喊起来。那个抓住女孩的特工把手伸进口袋，掏出枪，对准温斯顿妻子的脑袋也是一枪。

小姑娘迅速地站起，趁两个特工不注意之际，溜出前门，转眼消失在夜幕里。特工在四周搜寻了数小时，也没发现她的一丝踪影。由于担心别人发觉其谋杀行动，他俩只好打道回府。

特工保拉德拨了个电话，听筒里传出一个冷冰冰的声音。

“喂。”

“长官，我是保拉德。与非洲有关的那件事情已处理完毕。”

“很好，你俩今天上午到我的办公室来一趟。”

“胡佛先生，出了点小差错。”

“什么差错，保拉德？”

“那个小姑娘跑了。”

“什么，跑了？找到她！”

“遵命，长官。”电话断了。

胡佛迟疑了片刻，然后拨了另一个电话。

“长官，联邦调查局的任务已完成。你收到塞得斯的消息了吗？”

“是的，他刚刚来过电话，中央情报局也成功地完成了他们的任务。不出一个月，我们就能牢牢控制那里的局势。”

“可塞得斯认为，与贝洛家族联盟很可能会给我们带来意料不到的困难。”

“他的担心也许不无道理。约翰，你务必多加小心。记住，六年之后，他们将肯定会使你头疼不堪。依我之见，老贝洛还好对付，可他的儿子弗南迪·贝洛似乎有点令人不安，但愿他的父亲能多活几年。”

“希望你对六年之后的判断是正确的。如此看来，沃尔特·布鲁克就无法对他们提供资助了。”

“但愿如此，因为波音亚总统一家人在喀麦隆很得人心。相比之下，贝洛家族的统治肯定要残暴得多。”

“很可能是这样。但他们会以更积极的姿态接纳美国的商业活动。我

们还要让他们同意，允许我们的军队自由出入多沃阿拉海港。如果艾克曼总统略有点头脑的话，他就会发现喀麦隆是控制整个非洲的关键之地。”

“约翰，我想喀麦隆在战略上的重要性他很清楚。问题在于，他不打算为我们的合作付出代价。”

“所以我不能保证，我会视而不见地等待六年。”

“即使有沃尔特·布鲁克的鼎力相助，但贝洛家族把一位受人爱戴的总统赶下台是不得民心的，人们会认为他是个嗜血之徒。依我之见，耐心等待良机将是上策。只要喀麦隆仍敞开大门，你就一定能得到布鲁克的帮助。”

“眼睁睁地看着国家的命运掌握在一个平庸无能之辈的手中，真令人沮丧。你手下的那些人怎么样？你能保证他们会恪守秘密，不泄露任何内情吗？”

“放心，他们对我一直是忠心耿耿，而且都是出类拔萃的精英。”

“埃德加，希望你是对的，万一艾克曼总统发现了真情，我俩都会完蛋。我的意思不仅仅是政治方面的完结。”

“不要担心，约翰，一切都在我们的控制之中。”

“好吧，星期三我们一起共进午餐。”

胡佛把电话挂断。然后，又打了一个电话。接电话的是一个年轻的女人。

“这里是石油风险投资公司，你找谁？”

“我以为这是沃尔特的私人线路。”

“是的，请稍等。”

胡佛听见了那个女人咯咯的笑声，过了片刻，一个男人的声音由听筒里传出。

“我是沃尔特。”

“沃尔特，我是胡佛。据说本月底你就要在喀麦隆露面。”

“差不多吧。我想我们马上要和贝洛家族打交道了，是吗？”

“是的，半小时之前就已经在打交道了。”

“你上次对我提起的那位总统兄弟怎么办？他是否会在此时返回喀麦隆，接替他死去的兄长？”

“他不可能再回到喀麦隆了。”

“很好，星期三我们午餐时再见，好吗？”

“一言为定，我会准时赴约。”

指纹杀手

世界畅销书榜惊悚悬疑小说坊

约翰·埃德加·胡佛挂断电话，接着又给自己的办公室打电话。听到秘书的录音磁带响起时，他留了口信。“玛吉，请安排星期三与副总统、沃尔特·布鲁克共进午餐，地点在副总统官邸。”说毕，他放下电话，关掉录音机。胡佛自在司法部供职以来，就一直保留着谈话录音的习惯。

美国首都，华盛顿

联邦法院大厦

1999年9月1日

一扇通向联邦大法官菲力普·沃克私人卧室和浴室的门被悄然推开，走进一位美籍非洲裔杂役工。他身着一套退色的工装，手戴洗涤手套，脚踏一双笨重的靴子，花白的头发下有着一双浓眉，嘴上蓄着少许黑色的胡须，走路时后背微微驼起。他推着一只盛着污水的桶，桶里放个旧拖把，但他没有打开灯。法官的浴室里很幽静，精巧的窗户上安装了一面镜子，可以一览无余地窥视外面的街道和法院大厦下面的阶梯。

5点55分左右，晨曦射进了屋内，杂役工便开始干活。他先把拖把从桶里拎出，拧下拖把头，再从空心的拖把柄里抽出一根长管。然后，把桶里的肥皂水倾倒在地上，使桶底朝上。卸下带有秘密夹层的桶底，取出一只扳机护套及两枚子弹：一枚约三英寸长的镶金弹头，另一枚是银弹头，约两英寸。他安装好枪管，把那枚银弹头子弹插入弹药筒里。

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只镀锡雪茄烟盒，旋开两边，用力将它插在枪管的顶端。他没有打开浴室的窗户，先核查了射程，把瞄准器上的十字准星对着一个在法院大厦阶梯上站岗的保安。略作少许调整之后，这才打开窗，掀下瞄准器的按钮，靶上的激光器便开始运转。他眯起眼，透过射程镜，看见一个红点在保安的头上闪烁。

而后，他朝街道对面的楼房望去，发现一扇窗，便举起枪瞄准它，使红点对准对面的窗户，这才满意地放下枪把窗关闭。

他又摸了摸口袋，从里面掏出一只约一英寸见方的袖珍珠宝盒，盒里有根弹性塑料套管。他拿起套管，戴到右手拇指上，再用拇指朝下按在窗台上，留下一个手印。少顷，他脱去套管，把它放回盒里，重新置入工装的口袋。事毕之后，他便坐在窗边静候。

6点05分，一辆黑色雪佛兰客货两用车徐徐驶入联邦法院大厦前院。这时候，两位联邦调查局的特工走出大厦，他俩把法院的门打开拾级而

下，警惕的目光扫视着对面街道的建筑群，查看是否出现异常。车子停下后，他们又检查了街道，惟恐有人在车后跟踪。确信无疑之后，从车里钻出两位贴身保镖，他们与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一道，站成V字队形。毋庸置疑，只要列成此队形，雪佛兰客货两用车的高度足以保卫其主人的安全。这时，八十五岁高龄的前任副总统约翰·坎菲尔德缓缓跨出车厢，步入V字队列的中间。他的身后又跟上两个特工，封住V字队列。六位特工和保镖亦步亦趋地紧随在他的身边，护送着他登上法院大厦的阶梯。

此时，联邦大法官的浴室窗户仍关闭着。那位杂役工注视着前任副总统一行人走上阶梯。他已发现目标，正耐心等待动手的良机，准备等队伍走到第二段阶梯平台时，就开始行动。虽然那些特工和保镖魁伟的身高会遮掩住前任副总统，但百密总有一疏，只要看准他的位置和角度就能得手。

当走在前面的两个特工跨上阶梯平台时，杂役工打开窗户，举枪瞄准他们。这时，前任副总统正由两个特工搀扶着步入平台，头和双肩正好映入杂役工的视野。杂役工立即扣动扳机，一枚银弹“嗖”地飞向目标。他并没有停下察看是否打中目标，而是装上那枚金头子弹，朝着街对面的那扇窗又是一枪。然后，他关上窗户，卸下长管，把扳机护套及瞄准器放回桶底的秘密夹层。再从水池里给桶灌满水，用拖把擦干地上的水，走出大法官的浴室，径直朝门厅走去。

特工理查德·诺兰在阶梯上只觉眼前闪过一道亮光。就在这一刹那，前副总统的脑袋被打开了花，迸发的脑浆、鲜血及头颅的碎片溅落到那些特工身上。

几乎与此同时，其余的特工也听到了来自对面街道的一声巨响。他们本能地朝那边望去，只见一扇窗上的最后几块碎玻璃在纷纷坠落。

不出一分钟，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便由法院大厦冲出，奔向街道对面的建筑物，很快那座楼房便被围得水泄不通。

法院大厦里所有的联邦调查局的特工和便衣，以及法院的法警都被召集到对面的建筑物外，帮助搜查那座楼房。而法院大厦里，仅留一位保安守卫在大门口的金属探测器旁边。

杂役工离开地下室的电梯，往门口走去，当他推着拖地的桶经过金属探测器时，果然不出所料，探测器没有任何反应，这时，保安站了起来，绕过桌子，仔细打量桶底之后，用脚踢了踢桶，注视着哗哗摆动的水。过了片刻，便挥挥手让他通过。来到法院的门外，他把桶里的水泼洒到地

上，拎起桶，慢吞吞地走向一辆停靠在法院后面的旧货车。

杂役工驾车驶去时，通过车的后视镜望着那座被围得水泄不通的建筑物，脸上不由得闪出一丝笑容。

第一章

斯科特·彼得森，联邦调查局华盛顿特区办事处的局长助理刚冲好淋浴，正在擦拭身体。他的妻子睡眠惺忪地跨进浴室，把电话听筒递给了他，用责备的目光瞥了他一眼，嘴里咕哝着：“真讨厌，一大早就把人吵醒。”斯科特笑着试图亲吻她的面颊，但她却扭过头转身走了出去。斯科特明白，如此之早肯定不会是亲友的电话，于是他打着官腔道：“我是彼得森。”

“长官，我是特工诺兰。我们遇到一件麻烦事，眼下正在联邦法院大厦外面。”

“这么早，法院还没开庭呢！”

“很遗憾。长官，可是前副总统坎菲尔德——”

“噢，想起来了，今天是他孙子宣誓就职的日子，可能要当法官了。请不要告诉我，坎菲尔德副总统在他孙子宣誓的时候心脏病发作了吧？”

“不，长官，他在进法院大厦的途中被人枪杀了。”

“什么！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他已是一个耄耋之年的老翁，究竟是谁对他下的手？”

“不知道，长官，他是被人从远距离用烈性子弹击中的。”

“天哪，希望你们已把杀手缉拿归案。”

“我们认为杀手已被困在法院正对面的库伯大楼里。”

“你确信吗？”

“枪杀事件距现在还不到五分钟，案发几秒钟后，我们就将那幢楼房封锁。自坎菲尔德前副总统遭刺杀之后，无人被允许走出那幢楼房。”

“干得不错。谁在你们那儿负责处理？”

“吉布森特工，长官，他正在指挥搜查那幢楼房。”

“好！刑侦处及政府部门的那些人呢？我猜刑侦处一定是一片混

乱。”

“他们倒是想接管这桩案情调查，但吉布森根本不愿意。”

“他应当让他们插手，这是个非同寻常的棘手事件。你们把那块地区封闭了吗？”

“长官，警察正在设置障碍，枪声似乎来自库伯大楼，我们中大部分人都可作证。因此，吉布森认为没有必要分散力量去搜查法院大厦。”

“你在说什么？前任总统刚被枪杀！我要把整座城市都封锁起来！我会尽快赶到现场的。另外，告诉吉布森，立刻把法院大厦关闭！我要抓住那个杀手。守住楼内电梯，任何人都不准放过。”

“遵命，长官。”

没等特工诺兰向他道别，斯科特·彼得森就挂断了电话。随后，他拎起听筒，拨通了他的上司马丁·菲力恩——美国联邦调查局局长的电话。

“局长先生，我是斯科特。”

“斯科特，出了什么事？这么早就来电话？”

“前副总统坎菲尔德像是被人枪杀了。”

“你胡说什么？坎菲尔德！谁干的？为什么要杀他？”

“不清楚，长官。在场的特工认为他们已把杀手包围了。”

“是吗？但愿如此。谁在那儿处理此事？”

“吉布森特工。”

“刑侦处的人到哪里去了？”

“依照突发暴力犯罪事件的处理规定，如果坎菲尔德遭遇不测，吉布森有权负责。”

“真可恶，斯科特，我明白这些条文。但要是他们抓不到这个杀手，倒霉的将是我们。那个叫吉布森的家伙有经验吗？”

“我想他没什么经验，长官。他一直从事保卫工作。”

“斯科特，我要你马上出发，接管此事，直到快速反应部队赶到。我相信如果我打算让总局调查这桩事件，而不是你管辖的地区办事处，你不会对此生气吧。”

“不会，长官，绝对不会。”

“你最好尽快动身。”

“是，长官。”

斯科特·彼得森准备把电话放好，转念一想，又拨了一个号码。

“汤姆，我是斯科特。”

“斯科特，怎么这么早就来电话？”

“嗨，你应该知道那句俗话，‘早起的鸟儿有食吃，勤奋的人儿当局长’。”

“那么未来的局长一大早有何吩咐？”

“前副总统坎菲尔德刚被人枪杀，就在联邦法院大厦门口。”

“什么，枪杀？他已是行将就木之人，谁他妈的会干这种傻事？”

“我也不明白。”

“你最好尽快查明真相，否则，你永远别想登上局长的宝座。”

“现在我并不为此担心。当务之急是抓住凶手。他不可能是个疯子。从现有的情况分析，他用的是狙击步枪。”

“你们的人把他抓住了没有？”

“吉布森认为杀手已被困在法院正对面的库伯大楼里。”

“很好，那么你为何要给我打电话？”

“我觉得这事有点蹊跷。在场的人都认为看到库伯大楼里有异常动静，我想那儿甚至还会有些碎片什么的。但就职业杀手而论，不大会做出如此愚蠢之举。”

“斯科特，我们应正视事实，要知道世界上傻瓜有的是。”

“我就是觉得有点反常。为什么有人将一位八十五岁高龄的前任副总统置于死地？而且杀手还不怕麻烦地特意跑到街对面去开枪，开枪时还砸碎了窗户玻璃。这太不合乎逻辑了，根本不需要这样做。那个白痴吉布森甚至没有把联邦法院大厦给封锁起来，依我之见，凶手早已逃之夭夭。我敢断定，这枪声来自法院大厦里面。”

“好了，斯科特，吉布森没有关闭法院大厦也许是个错误，可我仍不明白，你为何要给我打电话，你很清楚我有特殊任务。”

“这正是我给你打电话的原因，汤姆。我有一种不安的预感，你称它为直觉也好，是心灵感应也罢，反正就是一种发自内心的呼叫，我认为这件事与你的特殊使命有牵连。”

“斯科特，你这话说远了。听你言下之意是他们发现了胡佛的指纹？”

“不，我不是这个意思，但我认为结果将会如此。如果此案真是窃取胡佛指纹的杀手所为，我一定不能再让他逃脱，而要把他生擒活捉。”

“前副总统与杀手的最后两个目标保拉德和加侬是否存在某种联系？”

“我一无所知，我甚至连保拉德与前副总统是否认识都不清楚。我告诉你的目的是想让你去现场一趟。”

“好吧，斯科特，我会查明真相的。不过你得让吉布森知道我要到场，我可不想他看到我露出不悦的表情，以为我想揽他的活呢。”

“这点你放心，汤姆。我马上去，在那等候你的光临。”

“好的，半小时后见。”

汤姆·韦斯特在美国联邦调查局里已有十八年了，他工作出色成绩斐然。在联邦调查局特殊犯罪处为数不多的候选人中，他不仅名列前茅，也是最年轻有为的一员。

他在晋升为特殊犯罪处的处长未果不久，局长委任他负责一支特别行动小组，调查一桩棘手的加侬案件。威廉姆·加侬是石油公司的保安专家，却被发现死在躺椅上。有人用他的左轮手枪射中他的前额，他的羊毛衫上还钉了一枚联邦调查局的徽章。经过调查，发现此人原来曾是联邦调查局特工，后改行为保安专家，1972年他供职于一家世界级环球风险投资公司，那是一家名声显赫的石油公司。

这桩案件使国家暴力犯罪分析中心联想起十年前的一桩未结之案，此案涉及联邦调查局纽约市区办事处局长助理迈克尔·保拉德，他在家中被人从背后开枪打死，同样，杀手使用的是保拉德的手枪。

当时保拉德脸部朝下，右手搁在他的自动手枪上，背部的伤口约四分之一英寸大小，紧靠着伤口的是一枚联邦调查局的徽章。

国家暴力犯罪分析中心在保拉德的手枪柄上发现了约翰·埃德加·胡佛的拇指纹，经过与威廉姆·加侬被谋杀现场的拇指纹相比较，认定是同一指纹，而且以上两例案件都有联邦调查局的徽章。尽管汤姆没升为特殊犯罪处处长，但仍被视作全处最为出类拔萃的侦探，身为特别行动小组的指挥官这一要职足以证明他的才能过人。

汤姆在调查中发现，1969年保拉德和威廉姆·加侬都曾在胡佛手下的“特别课题小组”工作。1972年胡佛去世后，加侬便离开联邦调查局，投身于石油风险投资公司。在调查过程中，联邦调查局的高级官员，尤其是那个年代的资深特工，对“特别课题小组”从事的活动都讳莫如深，不愿多谈，只是淡淡地说它属约翰·埃德加·胡佛的直接领导。

汤姆本期望能够找到一些有关胡佛、保拉德、加侬，及“特别课题小组”或其他有价值的案件材料，从而得出他们的死因及胡佛拇指纹的由来。然而，除了联邦调查局的徽章和胡佛的拇指纹，他没有发现任何蛛丝

马迹。

可是，他却掌握了大量值得推究的疑点。保拉德曾处理过数以百计的案件，把很多人送往监狱，使他们沦为长期在押囚犯，那些蒙受不白之冤的人都有杀害他的可能。不过，他们根本无法弄到胡佛的拇指纹，也不可能涉嫌杀害加依的动机。

眼下，他领导的特别行动队正在剥茧抽丝般地复查保拉德与加依联手处理过的案件。可是，由于年代已久，胡佛的私密文件没有电脑化，再加上“特别课题小组”所处理的案件文档资料属于机密，难以弄到手，使这项工作进展缓慢、费力。他目前的状况和他走马上任的第一天一样，不知怎样才能将窃取胡佛拇指纹的杀手抓获。

在前往案发现场的途中，他在心中暗暗祈祷希望刺客已经落网，并且正是窃取胡佛拇指纹的杀手；倘若他侥幸逃遁，现场最好不要留有任何与胡佛有关的线索或指纹。

第二章

果然不出所料，当汤姆赶到案发现场时，斯科特和吉布森正忧心忡忡地等待着他的光临。汤姆与斯科特曾联袂调查多起案件，他俩相互尊敬，甚至可以说是互有好感。不过，就吉布森而言，汤姆仅在联邦调查局的走廊里见过他，通过阅读他撰写的案情报告才对他有所了解。这些报告给汤姆的印象是，吉布森的能力令人担忧，有时很可能会做出超越他的职权范围之举。

汤姆不愿盛气凌人地插手别人的案件，对吉布森也是如此，尤其此案涉及前任副总统，极为敏感复杂。所以他委婉地表明自己是受吉布森上级的请求，才赶到现场的。

“你好，斯科特，既然你把我叫来，那就说说你的发现吧。”

他一边寒暄，一边与斯科特握手致意，然后把手伸向吉布森。

“吉布森警官，看上去你的早晨像是从震惊中惊醒。”吉布森神色阴郁地与他握了握手。斯科特走上前，带着汤姆加快了步伐。

“情况是这样的。清晨6点10分左右，坎菲尔德前副总统的保安列

成V形，护送他登上联邦法院大厦的阶梯。在卫队到达第一段阶梯平台时，一发子弹在他头部爆炸，迸裂出的脑浆泼溅在保安和联邦特工的身上。与此同时，有几人瞥见一道闪光，听到一声枪响，看到库伯大楼的窗户上有玻璃碎片落下。”

“吉布森立即把库伯大楼封闭，对楼里展开有步骤的搜索。他还封闭了有可能射出子弹的办公室，及周围的几条街道和法院大厦。”

汤姆点点头表示满意。“干得不错，吉布森。事发之后你过了多久才把法院大厦关闭的？”吉布森没料到他会提出这个问题，他以为汤姆会就库伯大楼发问，而不是法院大厦。“我想，大约在枪击后二十或二十五分钟之间。”

汤姆扫了斯科特一眼，他明白斯科特心里所想的是“这帮人在库伯大楼浪费了太多的时间”。可是在开口发表意见之前，他想要核实一下。

“斯科特告诉我，当前副总统被枪击时，你的手下听到了一声枪响。他们是同时听到的，还是瞬间之后才听见的？”

“这点我不太清楚。他们当时说是在同时听见枪响的。”

“那么好吧，谈谈那间玻璃碎了的办公室。你们在里面找到了什么？”

“什么也没发现。那像是间会议室，我正在等候化验人员的到来，带他们去仔细搜查。”

“我想如果我们利用这段时间先进去看一看，你不会介意吧？”汤姆问道。

吉布森有点不快，这是他分内的案子，可这个半路插足的家伙却把它视为自己的事情，但斯科特·彼得森似乎并没有阻止他的意思。他抬头望望斯科特，见他点头应允。无奈，吉布森只好表示同意。

“好吧，我们不要搞乱东西。因为化验人员需要对这间办公室进行彻底检查。”

斯科特和汤姆相视而笑，他俩都明白这种事他们经历得远比吉布森多。也很清楚，这么做将使吉布森处于尴尬的境地，所以便不再多说。

库伯大楼是幢二十四层楼的建筑物，层层搜索需要一整天的时间。走进大楼后，斯科特和汤姆发现搜查工作仍在一楼和二楼之间。虽然他们一言没发，但心里却希望吉布森能想到立即开始搜查楼顶，以及他所认为的杀手开枪的那层楼面。

他们来到了八楼，看到吉布森已开始搜查那层楼，这才松了一口气。

一位联邦特工正守在那个房间的门口，汤姆看到窗口下方的地毯上有一些玻璃片，离窗远一点的地方还有一些小的碎片。他俩原先的怀疑被证实了，但在要求斯科特取消大规模搜查之前，他还需要一个证据。

汤姆踱到窗边，一言不发地注视着街对面的联邦法院大厦。然后，又看了看会议室对面的墙壁，走到一幅大地图前。他仔细推敲那幅地图，然后嘴里喊着斯科特的名字。

“斯科特，你来看。”

“真他妈的该死！真被我猜中了。”

“恐怕是的，斯科特。我建议你停止这里的搜查，重新开放大楼，马上回法院大厦去。”

吉布森忍不住暴躁地问道：“你们能否告诉我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斯科特真想一把揪住无能的吉布森，但克制住了自己的满腔怒火。

“很简单，杀手已逃离，实际上，他从未来过这里。这点只要看看地图就会明白。子弹很可能是由马路对面的联邦法院射出的，目的是吸引你们的注意力。而且，很可能子弹头上还装有爆炸头，会发出巨大的声响，有意让你们的人听见。你看地板上的玻璃碎片，它们与窗户有五英尺的距离。如果从室内开枪的话，玻璃不会是这种状况。”

他停顿了一下，接着继续分析道：“法院大厦里射出两枪。第一枪干净利落，悄无声息地击中前副总统的脑袋。紧跟着第二枪直接射向这扇窗，声音很响，与第一枪一样，干净利落。看来，这完全是蓄意策划好的。”

“刺客很有经验，他采用声东击西的雕虫小技，骗过了我们这些受过训练的特工，使他们把第二声枪响误认为第一枪。通常，我们的特工能够分辨子弹的冲击声与枪声之间的时间差。可今天他们只听到一声枪击，接着又看见了玻璃往下掉，再加上发现副总统被击毙的恐慌，所以他们便认为射向总统的子弹来自这幢楼房。由此可见，刺客非常出色，肯定地说他早已销声匿迹。”

吉布森脸色煞白地瘫软在椅子上。“噢，天哪，这就是说我把杀手给放跑了。我们在这儿追捕他时，他却堂而皇之地走出法院。”

斯科特注视着吉布森，看得出吉布森的思维有点混乱。他明白现在还需要吉布森，得给他打打气才行。

“说得不错，吉布森，杀手确实从我们眼皮底下溜走了，这点不必再多考虑。当务之急，我们应立即赶到法院大厦，尽量做点补救工作。必须

弄清子弹是从何处射出的，还要察看现场是否留有蛛丝马迹或证据。把你的人调往法院大厦，十五分钟后，我要在法院大厦的阶梯前跟所有的人讲话。另外，让警察停止封锁街道，要他们用一整天的时间查询城里所有被偷窃的或遗弃的车辆。虽然凶手早已逃之夭夭，但或许现场仍会留点痕迹。”

当斯科特说话时，汤姆一直注视着吉布森，看得出吉布森在为自己的失误感到难过。尽管他越来越发现吉布森的愚笨，但此时此刻还需要用他，得给他一些信心，汤姆决定让他明白此事的紧迫性。“是的，现在是7点15分，人们正在上班的途中，夜班的人也快要下班了。我们必须核查每个人的身份，然后才能允许他们离开法院大厦。所以你们必须马上赶到那儿，拿到今早的监控录像带，并让所有的警卫和其他人员都各就各位。”

汤姆刚一说完，吉布森就从腰带上取下对讲机，一边冲下楼梯，一边大声地发号施令。

斯科特和汤姆在会议桌边坐下，对视着摇摇头。汤姆先开口说：“伙计，这真是件棘手的事。看来，吉布森比他撰写的案情报告还要糟糕，我琢磨他不能胜任这份工作。如果你想彻底展开调查，不被报界诽谤得一无是处的话，你必须亲自出马。”

斯科特咧嘴笑道：“他确实有点迟钝。不过，我的麻烦只是暂时的。我有种预感，没有多久，就会在法院大厦里发现胡佛的指纹。”

“你真这样想？你仔细看看那边所有的窗户，吉布森很可能已让一半的工作人员回到了大厦里。要有指纹的话，现在肯定都不复存在了。此外，要想采撷所有办公室的指纹，吉布森需要一年的时间。”

“言之有理。但我们的经验比吉布森丰富，我们可以把搜索范围缩小到四至五个楼面。”

“噢，我明白了。你想让我帮你找到罪犯的证据，然后再把案子推给我，这样你就能继续朝局长的宝座攀登。”

“汤姆，我相信你能够理解我。请记住你永远是局长的朋友。”

汤姆站起来，踱到窗边，朝法院大厦望去。然后一本正经地答道：

“是的，我需要这样的朋友。因为这个留有胡佛指纹的家伙不好对付，要是他不出差错的话，我们可能永远都抓不住他。这是联邦调查局所遇到的最棘手的案件，究竟谁要杀害一位近百岁高龄的前副总统？”

“我不知道。”斯科特说，“坎菲尔德总统不过才八十五岁。”

“他与胡佛及那两个被害的联邦调查局特工是否有关系？要知道胡佛死于1972年。”汤姆面露一丝欣喜。

“不错，但坎菲尔德曾做过八年的副总统，恰巧是胡佛任局长的时期。”斯科特反驳道。

“有道理。但不要太激动了，我们还没有发现胡佛的指纹呢。”

斯科特不禁笑道：“只要吉布森还在搜查，我们剩下的时间就不多了。”

汤姆瞥了斯科特一眼，便离开窗口，走到地图边。他朝地图上的弹孔和窗户打量了一会儿。“有了，斯科特，五至十。”

“你在说什么，汤姆？五至十指的是什么？”

“五楼到十楼。命令吉布森重点搜查五楼到十楼的层面。这个范围更有可能。等我们赶到那里时，还可将范围进一步缩小。”

斯科特起身，审视地图上的弹孔痕迹与窗户的高度，点头同意了他的判断。“对，是在五至十楼之间。走，我们去吉布森那儿，告诉他该怎样做。必须尽快审查上夜班的人，以便让他们能早点回去。另外，记者们很可能会纠缠局长，想探听点新闻。如果我们不向他汇报的话，他很快就要来找我们的麻烦。”

他们踏上法院的台阶，被眼前的一幕景象惊呆了。吉布森不知从哪儿召集来五十多人，有的身着西装，有的身着防弹服，有的则穿短裤。汤姆和斯科特走到吉布森跟前时，他正和两个人在说话。

“先生们，这位是负责法院大厦安全的基尔伦德，这位是维修组负责人吉金斯。基尔伦德正打算让白班的人员换下夜班，这里的大部分都是他的人。”

此刻汤姆和斯科特才恍然大悟，为什么那么多的人在场。斯科特想先了解一些情况，然后再发表讲话。

“基尔伦德先生，夜班有多少人员？”斯科特问道。

“共有八个。主楼有四个入口，每一处都由一位保安值守。地下室有两个出口，每个出口也有一位保安。另外两个在保安室，通过摄像机监控。”

“所有出口都设置金属探测器了吗？”

“是的，主楼和地下室的出口都备有金属探测器。”

“基尔伦德先生，像保卫前副总统这样至关重要的任务，你为什么不多派一些人手？”